

#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

书府〔2023〕34号

---

## 关于对上海招福实业有限公司突出火灾隐患镇级政府挂牌督办单位销案摘牌的通知

书院镇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

根据《上海市消防条例》、《上海市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沪府令第91号）、《浦东新区突出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工作办法》（沪浦消专委〔2022〕4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经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决定对列为镇级突出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的上海招福实业有限公司予以销案摘牌。

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予以销案摘牌的单位名单

上海招福实业有限公司

### 二、下一步工作要求

请依法强化履责，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联合相关部门和单位加大对上述销案摘牌单位的日常消防安全监管指导力度，严防火灾隐患反弹回潮，推动提升消防安全管理能级，全力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特此通知。

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

2023年7月4日

---

浦东新区书院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12日印发

---